

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安保服务采购 (GXZC2020-G3-002721-XYGC)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0 年安保服务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南宁市青秀区中柬路 9 号利海·亚洲国际 4 号楼领峰 A 座 610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2020-G3-002721-XYGC

采购计划文号：广西政采[2020]13250 号-001、广西政采[2020]13250 号-002

项目名称：2020 年安保服务采购

预算金额：264.6 万元/年，2021 和 2022 年预算金额最终以财政部门下达预算为准。

最高限价（如有）：按预算金额

采购需求：2020 年安保服务采购 1 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附件。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服务期为三年，采用一年一签的方式进行，但采购人可根据管理需要及服务效果决定是否进行续签工作，且中标人必须按原合同要求开展过渡期的安保服务，与新的安保供应商完成交接手续，确保校园安全无缝对接。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0 年 7 月 28 日至 2020 年 8 月 4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5: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南宁市青秀区中柬路 9 号利海·亚洲国际 4 号楼领峰 A 座 610 室）

方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购买，并提供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副本复印件（所有复印件均须加盖单位公章）。

（邮购文件的，需于发售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以上材料寄到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售价：招标文件工本费每套 250 元，售后不退。如需邮购，每本另加邮费 50 元（邮购文件的，需于发售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工本费及邮费汇到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指定账户【户名：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南宁分行东盟商务区支行，银行账号：7719 0170 0110 101】。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0 年 8 月 21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怡宾路 6 号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 4 楼）

（具体开标室根据电子屏幕显示的安排）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肆万元整（¥40,000.00）。

投标人可自主选择以转账、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采用转账、电汇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银行账户转出，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指定账户【户名：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市桃源支行（若转账或电汇时银行系统未显示该支行，可选择“中国银行南宁市邕州支行”），银行账号：6197 5749 8910】；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形式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

（二）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三）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gxggzy.gxzf.gov.cn)。

(四) 疫情期间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 投标文件可采用现场递交或邮寄方式送达。采用邮寄方式的，送达时间以交易中心签收时间为准。交易中心收到邮寄文件后，及时通知投标人（供应商），并于开标前运送到指定开标室。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送达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现场递交。

2. 投标人（供应商）应预留邮寄投标文件行程的足够时间，如邮寄投标文件的快件无法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的（寄出不能等同于送达），将予以拒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采用邮寄方式送达的请按下列邮寄信息办理：

(1) 收件地址：广西南宁市怡宾路6号四楼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 收件人：何芮，电话：13558331127。

(3) 请寄件人在邮件外包装写清楚“2020年安保服务采购（GXZC2020-G3-002721-XYGC）项目投标文件”，并留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如有疑问请咨询开评标科：0771-2610595。

(4) 选择邮寄的投标人（供应商）视为对本项目的唱标记录直接确认，其签到时间为投标文件送达时间，具体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收时间为准，签到表和唱标记录表中对供应商标注为“邮寄”字样。

(5) 投标人（供应商）应对自己的投标文件的快递包封和密封性负责，如送达的快递包裹出现破损导致投标文件密封性包封破损的，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密封性要求，做废标处理。

4. 各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参与开标会时需正确佩戴口罩，具体要求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疫情防控期间进场交易项目服务指南》及其补充通知。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安全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广西南宁市武鸣区上河路9号

联系方式：梁老师，0771-64092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中柬路9号利海·亚洲国际4号楼领峰A座610室

联系方式：陈法林，0771-5783329 转 81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法林

电话：0771-5783329 转 818

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7 月 28 日